



2010 年中文學校校際演講比賽實施辦法

- 一. 主旨: 提高中文學校學生說國語之興趣及能力, 與校際間文教活動之切磋觀摩.
- 二. 時間: 2010 年 4 月 10 日 下午 12:30~14:30
- 三. 地點: Cultural Center of TECRO (華府僑教中心)
901 Wind River Lane
Gaithersburg, MD 20878
- 四. 主辦單位: 大華府地區中文學校聯誼會, 僑委會華府僑教中心, 華府素友會
- 五. 參賽資格: 本會會員學校, 本年度已註冊之學生。參加比賽的同學必須是最近連續居住在美國六年以上的學生。未連續在美國居住滿六年的學生將參加特別組比賽。
- 六. 報名:
 1. 各校高中組報名人數以二名為限, 其他各組報名人數以一名為限。
 2. 報名之組別以參賽學生之年齡為限準, 如經檢舉或發現有不實之情, 將取消參賽資格或追回已得之獎狀及獎品。
 3. 報名截止日期為 2010 年 3 月 22 日, 恕不接受逾期或臨時報名。
參賽學生名單必須於 2010 年 3 月 26 日之前送達聯誼會。
 4. 報名費每人 10 元, 恕不退還。
- 七. 分組:

小學組 --- 2002 - 2003 年出生者. (第一組)
2000 - 2001 年出生者. (第二組)
1998 - 1999 年出生者. (第三組)

初中組 --- 1996 - 1997 年出生者.

高中組 --- 1992 - 1995 年出生者.

特別組 --- 未連續在美國居住滿六年的學生(至少三名以上才籌組比賽)
- 八. 題目: 自訂。請勿使用現有之中外寓言、故事等。
- 九. 評審: 評審分小學組與初中、高中組。評審委員各組有五至七位。各個參賽學校可以提供一位評審委員, 不足時由聯誼會聘請經驗豐富、公正無私之社會人士擔任。評審計分表上, 各組學生之出場先後順序, 由文化中心主任或副主任及聯誼會總幹事, 事先抽籤排妥、存底再打字列印, 於比賽日使用。
- 十. 評分原則:

發音 (25 分) - 基本分 20 分。請依下列觀察重點加減分數:

 - 咬字發音(出彳尸卩ㄣㄣㄣㄣㄣㄣ等)
 - 四聲(含輕聲)
 - 儿音是否合宜
 - 上述咬字發音是否自然

語調 (25分) - 基本分20分。請依下列觀察重點加減分數:

- 抑揚頓挫
- 轉折是否順暢
- 語言使用是否流利
- 音量
- 說服力

內容 (20分) - 基本分15分。請依下列觀察重點加減分數:

- 思維是否明確
- 論點是否成立
- 用字遣詞

儀態 (20分) - 基本分15分。請依下列觀察重點加減分數:

- 服裝儀容是否合宜
- 站立姿勢
- 臉部表情是否搭配
- 眼睛是否注視群眾及裁判
- 精神是否集中
- 手勢及肢體語言是否恰到好處

時間控制 (10分) - 基本分10分。

初中組及高中組 - 以三分鐘講稿為限，每超過十秒扣一分。三分十秒不扣分，三分十一秒開始扣分。

小學組 - 以兩分鐘講稿為限，每超過十秒扣一分。兩分十秒不扣分，兩分十一秒開始扣分。

在講演中不建議參賽同學使用道具。

十一. 計分: 計分時，先扣掉最高分與最低分之評審分數，其餘評審之分數總合為參賽者之得分。假設有一評審評分較鬆，致其分數皆為最高分，很有可能該評審之給分全被去除；假設有一評審評分較嚴，致其分數皆為最低分，很有可能該評審之給分亦全被去除。因此敬請各評審合作，依評分原則之要求評分。

十二. 成績核算: 1. 每組計時人員不得為參賽者之家長。
2. 每組除成績員之外，並設有覆核人員。

十三. 報到及比賽順序:

1. 各組參賽者之演講順序，由文化中心主任或副主任及聯誼會總幹事事先抽籤排妥。
2. 參賽學生請於比賽前三十分鐘至指定比賽地點報到。
3. 如超過比賽時間報到者，視為棄權論。

十四. 各組比賽時間: 比賽將分兩個場地同時進行。

- 十五 優勝獎賞:
1. 每組入選特優名額，以該組參加人數四分之一為目標（但高中組以參加人數三分之一為目標），不分名次表揚。每位獲特優獎者皆可獲頒獎狀及獎金（小學第一組\$15，小學第二組\$20，小學第三組\$30，初中\$50，高中\$100，特別組獎金比照各年齡組為準。）
 2. 從本(2009-10)學年度開始，若今年獲得特優獎的學生，往後將不得再參加同一組比賽。此規定不追溯既往（即：以前曾得過特優獎者，今年和以後仍可在該組有一次機會得獎）。
 3. 凡參賽學生皆可獲頒獎狀及紀念品，以資鼓勵。
- 十六. 其它:
1. 對評審有異議者，得於比賽後三日內透過校長提出書面說明。如屬內容性問題(如評分高低等)，主辦單位則尊重評審的決定。如屬技術性問題(如計分錯誤、抄寫錯誤等)，主辦單位則於一週後以書面回覆處理。
 2. 如遇突發狀況，會員學校得授權聯誼會總幹事全權處理之。
 3. 小學組、初中組與高中組比賽完後，全體學生到大禮堂集合，靜候評審公佈比賽結果、講評。
 4. 參賽學校另推薦一名家長義工協助比賽會場事宜。
 5. 如有特別組參賽，比賽規則完全比照高中組規則，獎金則比照第十五項中年齡分組為準。

大華府地區中文學校聯誼會

Washington Metropolitan Association of Chinese Schools

2010年中文學校校際演講比賽報名表

比賽時間：4月10日下午 12:30-2:30 地點：華府僑教中心

學校名稱：_____

聯絡人姓名：(中)_____ (英)_____

電話：(日)_____ (夜)_____

e-mail: _____

*** 報名截止日期為 2010 年 3 月 22 日(郵戳為憑、逾期恕不受理)

*** 參賽學生名單必須於 2010 年 3 月 26 日之前送達聯誼會

參賽學生資料：

組別	姓名(中文)	姓名(英文)	出生年月日	聯絡電話
小學組(一)				
小學組(二)				
小學組(三)				
初中組				
高中組				
高中組				
特別組				

總計報名費用：\$10 元 x _____ = \$ _____ 元

請將報名表及支票寄至：

Alice Jao 沈葆女士

13306 Global Street

Bowie, MD 20720

(301) 314-7178 (O) (301) 464-2786 (H)

(Check Make Payable to **WMACS**)